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编号：2018-047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30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化集团”）的通知，苏化集团于2018年7月27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00万股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情况

（一）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苏化集团	是	10,000,000	2018年7月27日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4.63%	补充质押

（二）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办理情况

本次股份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为2018年7月27日，质押期限自2018年7月27日至股东办理股权质押解除手续之日止。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苏化集团共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8,334,137股，占

公司总股本的20.09%；本次质押10,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4.63%，占公司总股本的2.94%；累计质押49,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71.71%，占公司总股本的14.41%。

二、其他说明

本次质押为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苏化集团质押的本公司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苏化集团将采取补充资金、提前解除质押、补充质押等方式应对平仓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股份冻结明细
- 2、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